

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一、事前绩效评估对象基本情况

（一）项目（政策）立项背景：按照《省人民政府厅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北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冀民[2012]99号）。

（二）项目（政策）主要内容：为自主就业方式退役的士兵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

（三）项目（政策）绩效目标：对本辖区 2021 年秋季、冬季退伍的退役士兵发放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

（四）项目（政策）资金构成：按 2020 年人均可支配收入 38788 元算，2 年兵 49482 元/人，4 年兵 59378.40 元/人，5 年兵 64326.60 元/人，6 年兵 69274.80 元/人，8 年兵 79171.20 元/人，12 年兵 98964 元/人。

二、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估目的及对象：为切实保证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及时发放到位，对象是 2011 年 11 月 1 日后以自主就业方式退役的士兵。

（二）评估思路及方式、方法：按照《省人民政府厅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北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冀民[2012]99号）。

（三）评估工作程序：预测年度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